##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归还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鲍斯股份"、"公司")于 2017年6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7,400万元(其中子公司苏州阿诺精密切削技术有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万元;子公司宁波新世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截止 2018 年 4 月 13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7,400 万元归还 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4日